

关于调整揭阳市地名委员会成员的通知

揭府办 [1996] 29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揭阳市地名委员会部分成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，调整后，由杨俊桓副市长任主任，洪树尚（市政府）、卓奎（市国土局）任副主任，吕凡（市府办）、陈炳开（市农委）、刘映松（市建委）、王陈明（市民政局）、林仰平（市公安局）、陈世标（市财政局）、郑再喜（市邮电局）、袁泽龙（市城建局）、陈作宏（市文化局）、王子楠（市广播电视局）、王继述（揭阳日报社）、王锦泉（市国土局）为成员。

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由王锦泉兼任主任。办公室设在市国土局（联系电话：8736148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六年五月二十二日